

甘肃省张掖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2026 年全省生态环境监测大比武项目、2026 年仪器设备
检定项目和档案整理服务项目招标代理服务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甘肃省张掖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2026 年全省生态环境监测大比武项目、2026 年仪器设备检定项目和档案整理服务项目招标代理服务的潜在供应商应在邮箱（发件邮箱 gsszsthjjczx@126.com）在线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并于 2026 年 04 月 20 日 12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磋商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GSSZYSTHJJCZX-JZXCS-2026-004

2.项目名称：甘肃省张掖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2026 年全省生态环境监测大比武项目、2026 年仪器设备检定项目和档案整理服务项目的招标代理服务

3.预算费用：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报价参照《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相关标准自主报价，无最高限价，报价应包含所有服务成本及税费（含公平竞争性审查）。

4.采购需求：对甘肃省张掖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2026 年全省生态环境监测大比武项目（预算金额 90 万元）、2026 年仪器设备检定（预算金额 15 万元）和档案整理服务（预算金额 12 万元）三个项目开展招标代理服务。

5.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至本项目合同约定事项办理完结之日止。

二、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并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所要求的材料。

2.无违法记录声明：需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自拟）；

3.无关联关系承诺：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需提供书面承诺函（自拟）；

4.信用承诺：服务机构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

(<http://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未被列入“信用甘肃”网站(www.gscredit.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财政性资金管理使用领域相关失信责任主体、统计领域严重失信企业及其有关人员等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以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至投标截止日前 1 个工作日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及“信用甘肃”网站(www.gscredit.gov.cn)查询截图或查询报告为准(三个网站均需提供，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或无失信行为，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三、磋商响应文件提交

1.时间：2026 年 04 月 03 日 12 时 00 分至 04 月 20 日 12 时 00 分(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甘肃省张掖市甘州区东北郊盛和路 6 号甘肃省张掖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314 室。

3.报价方式：按照《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拟参与此项目的服务机构，如报价前有疑问可来电咨询。将最终报价单(必须标明明确价格并加盖公章)及相关资料密封，邮寄或安排专人携带。

4.成交原则：我中心将通过综合评价得分情况确定服务提供方。

四、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五、其他补充事宜

1.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磋商公告在甘肃经济信息网(<http://www.gsei.com.cn/>)上发布，其他媒体只能转载，并标清来源，不得擅自修改公告任意信息，否则依照有关规定追究责任。对于其它网站转载的内容及信息而导致供应商无法获取磋商文件的情况，采购人与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供应商在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应主动登录甘肃经济信息网信息公布栏，以便及时了解相关采购信息和补充信息。

2.质疑方式

参与本项目的供应商认为磋商文件、磋商过程、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逾期不予受理。采购人在收到供应商书面质疑函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

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磋商程序环节的质疑。

六、对本次磋商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采购人：甘肃省张掖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地 址：甘肃省张掖市甘州区东北郊盛和路6号

邮 编：734000

联系人：王女士

联系电话：18809360386

甘肃省张掖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2026年4月3日



